

百来年前,因为创造了诸多“远东第一”的纪录,上海便有了“大上海”的美誉。摩登、先进、典雅乃至奢华,是大上海的熠熠闪光,也是令人向往之所在,令上海人优越之所在。

不过上海人自己也知道,许多的优越感,都是精神上的,或者说上海这座城市面子上的,并非自己过日子的优越。“大上海”是上海的骨骼、相貌、血型、性格……还应该有一个“小上海”,是布满上海全身的毛细血管,是弄堂里的上海,是烟火气的上海,是角角落落的上海,是锱铢必较的上海。

小上海并不是单指棚户区、下只角,和收入低学历低的人群;小上海是体现最普遍市井民风的上海。

大上海和小上海,看似对立,实际上,大小上海的叠加,才是更生动更真实的上海。只不过很多时候,人们被大上海的光耀所吸引,虽然也会看到弄堂烟火气的缥缈,但是比较多停留在物理意义上的怀旧回望,对小上海之“小”,对小上海毛细血管之细,之通达上海周身,还是轻描淡写居多。

引发我这番思考的,是美好的童谣和粗陋的俗语两者间的“同途殊归”——在相似的环境中产生,却走向了完全不同的境界,前者飞向了大上海的梦幻,后者落入了小上海的逼仄。

笃笃笃,卖糖粥,三斤胡桃四斤壳,吃瘦肉,还依壳,张家老伯伯,问依要只

上海欢言

马尚龙

小花狗……

这是最经典的上海童谣了。童趣,美好,幻象……谁都无法解释,糖粥、胡桃、小花狗之间有什么逻辑关系。不要紧,童谣大多这样颠来倒去的。

童谣没有时代指向,没有贫富贵贱,无痛无疾,满足的是童年的美好。

在童谣之外,还有一种哼唱,也朗朗上口,但是和童谣之间,恰似完全不同的“三观”。

“1958年,徐娘养出依只小癞痢”“廿四根肋排骨弹琵琶”“嗝乎多萝卜轧了一块肉”……

一点不美好,像是蓝领油污的工具袋一样,塞满了日子的窘迫,生活的尴尬,体面的缺损;让人备受讥讽、歧视和起哄,还很刻薄。文明修养是荡然无存的了。不管是在什么年代,它们从来不登大雅之堂。

但是它们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渗透力,顺着弄堂,顺着学校操场,顺着孩童和成人的嘴角,蔓延、传扬。

我把它们称为“俗语”。不雅,却也因为俗而简洁明了,直达市井的笑点——一个人的痛点铺垫了所有人的笑点。在痛点和笑点的世俗行为中,俗语漫画式地勾

勒了某个年代的世俗生活片段。

俗语,自有它不俗的内核。

俗语有雅趣,有野趣,有智趣,还有年代之趣。俗语不仅是儿童的哼唱,也是成人的语境,不像童谣,只是稚童的幻像。真要佩服俗语的无名创作者的智慧。

俗语是杀器,重在精神杀伤;伤害不大,侮辱很大。但是这种杀伤,往往是自杀式的杀伤,或者说自杀式的同归于尽。因为所有的杀伤都是有强烈年代感的自嘲,在极尽能事羞辱对方之时,自己恰也是被羞辱的对象。比如用“廿四根肋排骨弹琵琶”来羞辱对方的骨瘦如柴,灾难年代谁都是面黄肌瘦的,谁都不可能是脑满肠肥的。

俗语很俗,却俗得有底蕴,每一句俗语,都足以牵出一个年代,虽然牵扯的方式不讨人喜欢。比如,有些喜好到处传播他人事情的人,至今还被叫做“小喇叭”,谁能想象得到,“小喇叭”的梗,是上世纪50年代电台儿童节目“小喇叭”?

俗语还暗藏了高深的文化和艺术。想一想,“廿四根肋排骨弹琵琶”,为什么弹的是琵琶,而不是古琴不是月琴?我简直怀疑,这句俗语的始作俑者,来自某位评弹名家的即兴笑语,只有他们才了然琵琶和骨间的奥妙,才会像如今的脱口秀信手拈来。

上海俗语,就是上海欢言。加了书名号,《上海欢言》,是我新书的书名。

举首,瞭望田野,田野渐青,渐绿,天清气朗,眼中一派“清明”。

秋千架

清明节,必得荡秋千。

家家户户都要搭一秋千架,地点多在大门外。秋千架上荡秋千,家中人人都要荡秋千。老人多是象征性的,坐上秋千板,轻轻一荡,就算荡过了。老人传达的是一种节俭的寓意——据说,荡秋千是为了祛除一年的晦气。故而荡秋千的多为孩童,多为少男少女。少男少女们有激情,荡秋千也是需要一番激情的。激情飞扬,是“飞”的梦想,更是青春的激荡。每一架秋千架前,都会集结众多的孩童、少男少女,他们荡着秋千,他们嬉戏喧闹,他们在自己的童真中,把一个个清明演绎成一派明朗,演绎成一段段故事。

女孩荡秋千,最具风致。

秋千荡起,花衣飘飘,如彩蝶纷飞,真个叫做美。荡罢秋千,汗熏熏,脸绯绯,容羞羞,风情婉约,真是明艳照人。所以说,多少年后,哪怕当年的那个女孩,已经垂老为白发老妪,我相信,她的梦想中,依然还是“荡着”当年门前的那架秋千架。

她坐在夕阳下,脸上绽放出少女的羞赧……

踏青

清明,要踏青。踏青,必得要早,晨光熹微,即可出户。出村口,游田野,攀山丘,或者沿着山道,缓缓而行。

踏青的,有男人有女人,有大人也有小孩。女人们喜欢三五成群窃窃私语,或者叽叽喳喳,女人就是枝头的花喜鹊,一张嘴总是闲不住的。孩子们也多是结伴而行,蹦蹦跳跳,欢喜雀跃,把个清明的早晨喧闹出一派欢喜。男人们特别,男人喜欢安静,尤其是上了年纪的男人,通常是一个人孤独前行,在孤独前行中,享受一份属于自己的宁静。农耕社会,乡下男人们总忘不了自己的牲畜,所以清明踏青,手中会牵一头牛,或者驱几只羊;人要踏青,牲畜要“啃青”,多少年来都是这样——这牲畜的“一口青”,预示着一年的好年景。

来到田野,缓缓而行,手中牵着的牲畜,尽可放手,让其自由、散漫地跟在后面——清明节踏青的早晨,不管是于人还是于畜,最美好的感受就是享受一份散漫和自由。走得累了,找一块石头坐下,抽出别在腰间的烟袋,装一袋烟抽着。烟丝袅袅,思绪缭绕,心中是一份美滋滋的享受。

有100多平方米,店内摆着一张桌子,上面放着茶具。村里人来到店里,买了东西,常坐下来聊聊。店主是村干部,懂得农业知识多,大家交流种庄稼心得,什么菜水浇多了不好,稻谷施肥得掌握时机,等等,父亲听他们聊,学得一些农业知识,在那个清贫年代,种好庄稼是一家人生存的必要手段。天暗了,我走在巷子里,父亲对我说:“好好学习,考上大学走出山村。”我记住父亲的话,脚步走得沉重。

去理发店,一个月一次。上小学了,我自己去。理发师傅,一条腿有残疾的老者,走起路来一拐一拐,但这不影响他理发。他理发特别用心,不图快,只图把发理好。理发时,他常给我讲他小时候的故事,讲那些不堪回首的时光,说到最后,就是感叹:“人生不易呀!”听着听着,我有一种莫名的忧伤,忧伤过后,便是萌动心底的渴望,珍惜时光,努力改变人生命运。

做完作业,我常到小巷子去玩,和小伙伴追来跑去。家里经济条件好了,骑上父亲给我买的自行车,在小巷风光一把。后来,上县城的初中高中,与小巷在一起的时间少了,再后来,考上大学走向社会,一年才回家一次,才向小巷问声好。

时光走远,小巷里的人家都搬走了,留下空空的房子,还有空空的小巷,那些保留着时光痕迹,保留着儿时记忆的小巷,却在村里等着它的主人归来。我知道,小巷子老了,成了名副其实的老家巷。

每年回到家,我就到小巷走走,让记忆的风吹来往日的回忆,让现实的脚步移到儿时的时光,那里有快乐,有忧伤,有向往,更有无尽梦想。

清明帖

钟读书

折柳

折柳,是为了插柳。

折柳在早晨。大多是儿童,相携跑到村口或河边。柳树经年,粗大屈曲,孩童蹭蹭攀爬到柳树上,选择细长的柳枝,一根根折断。折得足够多了,便抱于怀中,迤迤然向家中走去。柳枝细长,柳叶青青,嫩嫩的青,每一名孩童怀中都是一抱碧色。柳枝在怀抱中摇曳,那个清明的早晨,小道上一路袅娜。有的孩童还会用较粗的柳枝,扭出一只柳笛,呜呜鸣地吹着,风情也足。

柳枝抱回家,要“插柳”。

插于门楣,插于屋檐,插于窗沿,插于灶台,甚至于插在粮囤的帽盖上。插于灶台的,最是特别:柳枝长长,粗的一端,要插在屋内的屋机上,柳枝梢处,则拴一根麻绳,麻绳上吊一朵花,谓之“老公花”。老公花,喇叭状,深红色,似地黄之花。俗谚曰:“老公花,吊屋机,蝎子蝴蝶不进家。”那意思很明确,插柳就是为了防止蝎子、蝴蝶等毒虫进家门。户户插柳,处处

小巷子

张培胜

当我踏上故乡的土地,总想去看看那条老巷子,一条给我童年快乐,给我童年梦想的巷子。

老巷子就在村头,200米左右长,5米左右宽。参差不齐、高低错落的瓦房,并排在巷子两边。巷子里,一间小餐馆、一间理发店、一间杂货店、一间小小的菜摊,这便是小巷的全部了。

小时候,家里买日常用品经常到巷子的小商店去买。我跟着母亲来到小商店,15平方米的小店,成“七”字型的柜台,把店主围在里面,墙根还站着一个大柜子,分五层,高高低低,摆着一些日常用品。个子不高,我只能趴在柜台上,当然,我是希望能给我买点好吃的,比如,糖果,饼干,再奢侈一点,给我一只塑料手枪,我绝对开心无比,可是,母亲早看出了我的心思,并没有答应我的想法,只因家里经济条件差。她常买家里需要的盐、酱油、醋,等等,我失望地跟在她的后面,母亲摸了摸我的头,说:“等你考到班上第一名,就给你买糖吃。”我看了看母亲笑了笑,“妈,我会得第一名的。”那条小巷,我走得轻快。

上三年级,我成了班里第一名,向母亲嚷着要糖吃。母亲说话算话,立马带我来到店里。母亲拿出钱,才想起后天是奶奶的生日,要买些糖去奶奶家。给我买糖,钱不够了,于是我有点失望,但看到母亲无奈的眼神,我笑着说,“我不要糖了。”临走时,店主对我说:“免费送你两颗水果糖吧,奖励你得了第一名。”我拿着两颗糖,走在小巷里,连风都有香甜的味道。

父亲去得最多的是小巷子里的日杂店,家里农具坏了,实在没法修,就得到日杂店去买新农具。我常陪父亲到日杂店去,小小的店里,大多是锄头、刀具,还有日常用的锅碗瓢盆。这家店比较大,足足

我喜欢植物的果实累累

刘锦涛

与欣赏满目娇艳的花相比,我更喜欢植物的果实累累。

在我看来,花仅仅是一件好看的事物。“梅花欢喜漫天雪”,我却只看到梅子。春天,青梅隐于绿叶,初夏,梅子黄了,与麦子的黄混杂,也与麦子的气味混杂。成熟的气息才令人欣喜。梅子是童年最深刻的记忆。青梅的酸,酸得毫不留情,即使到了成熟期,它依然酸,与青涩的酸不同的是,它仿佛是深藏已久的酒,酸得老谋深算。因了这个酸,让人产生长久咀嚼的欲望,直到牙齿酸倒,我的乡亲说牙齿“神”了,“神”到不敢咀嚼任何东西。但还是有许多人爱吃梅子。现在想想,梅子实在耐人寻味,与生活活的滋味有相似之处。

我在乡下的院子里种了许多果树。樱桃最早结果成熟。樱桃之味,论甜,甜不到腻人,论酸,酸不到倒牙,平实,中庸,谁都可以尝一颗,有一种逆来顺受的安静。两棵杨梅树,每年结实良多,与市场上出售的相比,小而细,也酸,但与梅相比,酸得不扎实,到了红得发紫的时候开始甜,然后自暴自弃,烂了。杨梅烂的时候很香,远近都能闻到,算是献给大地的最后礼物。柚子树有自知之明,不敢多长,太大,太沉,长多了,风一刮,树便要倒了。这棵柚子树在这个院子里长了十来年,倒了两回,其原因,一是风大,一是结果太多。有了这个教训,每年它限制自己,只长十来个,不知是不是有了灵性。即便是十来个,挂在树上,也有一种意气风发的招摇。柚子并不好吃,但挂在树上,好看。它知道院子的主人栽种它的用意。

杏子,桃子,李子,各有风采。

我的母亲也为我的喜好“添砖加瓦”。她喜欢种菜,种在院子的空地上,青椒,茄子,番茄,果实累累的时候,也好看。很瘦的一棵青椒树,却挂着硕大的青椒。也有辣椒,到红了,一根一根,细而长,挂在树上,如飘荡的红丝带。茄子,有时候一只茄子足有一斤重,是青茄子,炒一只,一顿吃

不完。茄子的长相奇特,只只弯腰曲背,仿佛跋涉的老汉。有一年,一株番茄树,不知是风吹来的还是上年的种子长成的,反正不是主动播种的,在院子的角落长成了。小番茄结果很勤,从夏到秋,到初冬,它都在结果,红的绿的,交替悬挂。这是天意,天意告诉我,我的院子里果实累累啊!

所以我常常感动,没事就要在院子里走来走去,背着手东看看西看看。有时候抬一抬手,那些累累果实都弹着眼睛看我。我想说谢谢啊,大地富饶啊!说不出来,只说一个字:啊!

这个果实累累的院子,给人满足,粮满仓猪满圈。很好。我知道我喜欢果实,不如爱花的格局高,但我依然喜欢果实。

去年的秋天,我去一个朋友家串门。朋友家里花花草草很多,尤其两棵树让人惊心,一棵柚子树,挂着一个个大柚子。另一棵也是柚子树,但品种不同,果实似橘而大,说是胡柚。正当成熟期,朋友让我摘一点,他说他们没人吃,看的,熟透了掉到地上,还要一板车一板车往外清理。于是不客气了,摘了几个回家,一尝,大的柚子不好吃,小的胡柚,比市场上出售的更好吃。水分足,甜中带酸,酸和甜都恰如其分,连我小孙女也爱吃,嘴鼓得像小青蛙。这对我是一个鼓励,我把吃下来的籽收好,晒干,一部分在花盆里试种,大部分带回乡下,给母亲布置任务,一定要让它出芽。盆里的种子没出芽,挖开一看,烂了。三月回家,问母亲,出芽了吗?母亲说没有。四月回家,母亲又说没有,一平方米的土地上都是草,哪有苗的踪影。五月,母亲来电话说,啊呀,草拔了,苗有好多。我回家看看,草已拔尽,只看见三寸高的苗,足有十几棵。我止不住内心欣喜,想这幼小的苗,几年以后,它们也能长出硕大的果实来,是一件多么令人高兴的事。我的属猴的孙女也长大了,如果会爬树,她会爬上树采摘吗?

这是一幅美景。绿叶丛中,红衣少女,金色胡柚。

退步原来是向前

资承

“种秧勿会看上埭”“退步原来是向前”,上句是乡村里的俗语,下句是契此的禅诗。乡村俗语很直白,不会种秧看看上行人家是怎么插的,依样画葫芦吧,只要虚心肯学,插秧不难学。这句话是告诉方法。禅师的诗也很直白,插秧的过程怎么样他就怎样描述,但在直白这插秧现象中却蕴含着意味深长的哲理。插秧现象是在倒退,在倒退中“手把青秧插满田”,实质效果是前进了。

插秧的退步看似简单却很讲究章法。记得当年学插秧的时候,长辈在田间示范指导,从左到右插3棵退右脚,再插3棵退左脚,不会退就插不匀,弯弯曲曲,不但自己插得难以成行,还要挤占到别人的地盘。插秧先要学退步,不会退,腿脚沉重,两脚还会打架,不小心还会倒在烂泥田里。退得有序,秧插得又快又挺(一埭笔直为好),退是为了进。

乡村的许多事物与插秧一样,也是看似退步其实是在提高。如水稻生产,祖先从野生采集到人工种植,几千年来是撒种直播的,到了汉代开始培育秧苗移栽种植水稻,解决了出苗时草稻共生,影响秧苗生长问题,因为移栽秧苗待草出来稻已封行,草难生长了,稻谷产量就高。但水稻培育秧苗移栽人工工多,在工业化城市化后,农村劳动力大量减少,水稻生产出现了返祖现象,又开始撒种直

播了。从农艺上看似倒退但劳动生产力大提高,由于除草技术的过

关,也能取得高产。还如上世纪80年代初农村的分田到户,乡村里当时流传着“辛辛苦苦几十年,一夜回到五八年”的顺口溜,认为从集体生产分散到家庭经营是倒退了,但时间与生产力证明这个“退步原来是向前”了。

有人讲退比进难,人们虽然都懂“退一步海阔天空”的道理,但人心思进而不习惯退,顺风顺水谁肯轻易言退呢。激流勇退者,也许是出于无奈,也许是若有所思。中国的历代笔记、史学文献不少是士大夫们的“退”“归”“隐”后的所见所闻与所思所悟,他们退出名利场(不知是累了还是悟了),全身心专注于学术文化,著书立说,退出一片天地,流传百世。当然也有争斗不过来了,或败或厌,身心疲惫,才想退避三舍,六根清静,体会人间烟火味。“六根清静方为道,退步原来是向前”的《插秧诗》,千百年流传甚广,读了都说如醍醐灌顶,但大彻大悟者还是寥寥。

又到了春耕季节,种稻的农人开始忙碌起耕田育秧等事了。现在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了,插秧机是勇往直前的,所以现代的人们看不到背负青天面朝地“手把青秧插满田”的场景了,当然也体会不到“低头便见水中天”的大境界了,但“退步原来是向前”寓意依然耐人寻味,使人深思。

我的父亲

郑迎

一名受人尊重的党校副教授。

父亲教我更要严于律己,宽以待人,要多念别人的好。我结婚时他就叮嘱我,夫妻闹矛盾,不要回娘家,娘家人不护短,要多自我反思。他始终秉持“家和万事兴、族和百代亲”的理念,要我孝敬公婆。他自己对现在还生活在老家的堂兄弟也是格外照顾,他们有困难也都是慷慨解囊,每次回去祭奠爷爷都会去看望他们。

父亲教我行万里路读万卷书。他说不死读书,要多看看多思考,他当兵时走南闯北可谓见多识广,到过湖南、广东、广西、河北、辽宁、内蒙古等很多地方。父亲记忆力超强,对他当兵时的细节记忆犹新,跟我讲起来如数家珍:1962年6月5日在湖南省衡阳市应征入伍,1965年12月随部队援越作战,获得嘉奖三次,所带班的班获得“四好”班的荣誉,荣立个人和集体三等功各一次。

无论对工作还是家庭,父亲都是充满责任感。母亲生我时落下病根,父亲为了照顾

我的父亲是一位有着近60年党龄的检察官,是对我人生影响最大的人。

父亲是奶奶最小的儿子。奶奶35岁就失去了丈夫,一个人把三儿一女拉扯成人,非常不容易。父亲非常上进,想让奶奶以他为荣,为了报效祖国,也为了让奶奶成为光荣的军属,便参军成为一名军人。转业后,父亲把奶奶接到南阳,因为工作比较忙,又特意找人照顾年迈的奶奶。奶奶去世后,父亲写文章深切地怀念她老人家。每次我回老家,父亲总会带着我们去祭奠爷爷奶奶。

父亲聪明好学,吃苦耐劳,爱钻研肯动脑,动手能力不强,不仅写得一手漂亮字,还会修自行车,我坐的第一辆小推车就是他做的;他不爱用图纸就能木工活,家里的木板凳,我的第一个书架也都是他做的。父亲做这些活时,会教育我求人不如求己的道理,女孩子更要自尊自爱,自立自强。言传不如身教。恢复高考后,父亲虽然已不年轻,工作又忙,但他每天晚上看书复习,最好考上郑州大学法学院。是父亲树立的榜样,也是父亲的鼓励和支持,帮助我照看年幼的儿子,才使我在结婚生子后,仍然不忘提升自己,考取了全日制研究生,毕业后从家乡来到上海工作,并不懈努力,成为